



大会

Distr.
GENERAL

A/49/705
1 December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九届会议

议程项目68

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

第一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 彼得·古森先生(南非)

一、导言

1. 题为“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的项目是根据大会1993年12月16日第48/81号决议列入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的临时议程。

2. 1994年9月23日,大会第3次全体会议根据总务委员会的建议,决定将本项目列入议程并将其分配给第一委员会。

3. 10月13日,第一委员会第2次会议决定就分配给它的所有裁军和国际安全项目,即项目53至66、68至72和153,进行一般性辩论。10月17日至24日举行的第3次至第10次会议讨论了这些项目(见A/C.1/49/PV.3-10)。10月25日至27日、31日和11月1日就已通过的按专题讨论的办法的具体问题进行了结构性讨论。11月3日、4日、7日和9日举行的第12次至16次会议审议了这些项目的决议草案(见A/C.1/49/PV.12-16)。11月14日至18日举行的第19次至25次会议就这些项目的决议草案采取了行动(见A/C.1/49/PV.19-25)。

94-47170 (c)

4. 关于项目68,第一委员会收到了下列文件:

(a) 秘书长关于建立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的报告(A/49/333 和 Add. 1);

(b) 1994年4月26日阿尔及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临时代办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1994年4月2日和3日在突尼斯举行的阿拉伯马格里布联盟总统委员会第六届常会通过的声明(A/49/137);

(c) 1994年6月25日埃及外交部长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1994年5月31日至6月3日在开罗举行的不结盟国家运动第十二届部长级会议通过的文件(A/49/287-S/1994/894和Corr.1);

(d) 1994年9月26日德国常驻代表给秘书长的信(A/49/454);

(e) 1994年11月4日摩洛哥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其中转递1994年10月30日至11月1日在摩洛哥卡萨布兰卡举行的中东和北非经济首脑会议通过的《卡萨布兰卡宣言》(A/49/645)。

二、决议草案A/C.1/49/L.47

和Rev.1及Rev.2的审议情况

5. 11月9日,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克罗地亚、塞浦路斯、埃及、法国、希腊、意大利、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摩纳哥、摩洛哥、葡萄牙、圣马力诺、西班牙和突尼斯提出了题为“建立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的决议草案(A/C.1/49/L.47)。

6. 11月14日,这些提案国提交了订正决议草案(A/C.1/49/L.47/Rev.1),其中执行部分第5段的下列案文:

“5. 满意地欢迎最近阿尔及利亚遵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并呼吁该区域所有其他尚未这样做的国家加入所有同裁军领域有关的经过多边谈判的法律文书,从而为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和平和合作创造必要条件”

改为:

“ 5. 满意地欢迎阿尔及利亚宣布遵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并呼吁该区域所有其他尚未这样做的国家遵守所有同裁军领域有关的经过多边谈判的法律文书,从而为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和平和合作创造必要条件”

7. 这些提案国介绍了一项订正决议草案(A/C.1/49/L.47/Rev.2),将执行部分第5段改为:

“ 5. 满意地欢迎阿尔及利亚宣布决定交存《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加入书,并呼吁该区域所有其他尚未这样做的国家遵守所有经过多边谈判的有关裁军领域的法律文书,从而为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和平与合作创造必要条件”。

8. 在同一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决议草案A/C.1/49/L.47/Rev.2(见第9段)。

三、第一委员会的建议

9. 第一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

大会,

回顾其历次决议,包括1993年12月16日第48/81号决议,

重申地中海国家在加强和促进地中海区域的和平、安全与合作方面发挥的主要作用,

考虑到以前所有的宣言和承诺以及沿岸国家在最近举行的关于地中海区域问题的首脑会议、部长级会议和各种论坛上所采取的一切倡议性措施,

认识到地中海国家迄今为止所作的努力及其决心加紧进行对话和协商进程,以期解决地中海区域现存的问题,消除紧张的根源和由此对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又认识到地中海安全不可分割的特性,而加强地中海国家间的合作以推动该区

域所有各民族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将会大大促进该区域的稳定、和平与安全,

还认识到全世界特别是欧洲和中东发生的各种积极发展可以加强欧洲--地中海在所有领域更加密切合作的前景,

满意地注意到中东和平进程的积极发展将导致在该区域建立全面、公正和持久的和平,从而有助于在该地区各国之间采取建立信任措施和发挥睦邻精神,

对人们日益认清所有地中海国家必须共同努力以加强地中海地区的经济、社会、文化和环境合作,表示满意,

重申所有国家都有责任为地中海区域的稳定和繁荣作出贡献,并对遵守《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关于各国依照联合国宪章建立友好关系和合作的国际法原则宣言》¹的各项条款作出承诺,

关切地中海区域部分地区持续不断的紧张局势和始终不停的军事活动阻碍了该区域加强安全与合作的努力,

注意到秘书长就本项目提出的报告,²

1. 重申地中海的安全同欧洲安全以及国际和平与安全息息相关;

2. 满意地注意到地中海国家继续作出努力积极促进消除造成该地区紧张局势的所有因素,通过和平手段促进该区域长期存在的问题得到公正持久的解决,从而确保撤出外国占领军,尊重地中海所有国家的主权、独立和领土完整和人民的自决权利,并因此呼吁按照《宪章》和联合国有关决议,充分遵守不干涉、不干预、不使用武力或威胁使用武力以及不允许用武力夺取领土的原则;

3. 认识到消除地中海区域发展水平的经济和社会差距以及其他障碍,将有助于通过现有论坛加强地中海国家间的和平、安全与合作;

¹ 第2625(XXV)号决议,附件。

² A/49/333和Add.1。

4. 赞扬地中海国家在促进建立信任和安全方面以及在地中海区域的裁军方面继续提出倡议、进行谈判和采取措施,并鼓励它们作出进一步努力;

5. 满意地欢迎阿尔及利亚宣布决定交存《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加入书,并呼吁该区域所有其他尚未这样做的国家遵守所有经过多边谈判的有关裁军领域的法律文书,从而为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和平与合作创造必要条件;

6. 鼓励该区域所有国家在所有军事事项上推动真正的开放和透明度,特别是通过参与联合国军事支出标准化报告制度,向联合国常规武器登记册提供正确的数据和资料;

7. 还鼓励地中海国家进一步加强合作对付恐怖主义活动,这些活动对该区域的和平、安全和稳定并从而对目前政治、经济和社会状况的改善构成严重威胁;

8. 请该区域所有国家通过各种形式的合作处理对该区域造成的问题和威胁,诸如恐怖主义、犯罪行为以及非法生产毒品、吸毒和贩毒等,因为这些活动危害国家间的友好关系,妨碍开展国际合作,从而破坏人权、基本自由和多元社会的民主基础;

9. 鼓励在地中海国家间继续广泛支持召开地中海安全和合作会议,以及为召开此会议创造适当条件而正在进行的区域协商;

10. 请秘书长就加强地中海区域安全和合作的问题提出一份报告;

11. 决定将题为“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和合作”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五十届会议临时议程。

- - - - -